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 标准汇编

通用卷

中国标准出版社 编



中国标准出版社
www.bzcb.com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通 用 卷

中国标准出版社 编

中国标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通用卷/中国标准出版社编.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04

ISBN 7-5066-3446-5

I. 家… II. 中… III. 日用电气器具·标准·
汇编·中国 IV. TM925-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19726 号

中 国 标 准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 政 编 码: 100045

网 址 www.bzcbs.com

电 话: 68523946 68517548

中 国 标 准 出 版 社 秦 皇 岛 印 刷 厂 印 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39.75 彩页 8 字数 1210 千字
2004 年 6 月 第一版 2004 年 6 月 第一次印刷

定 价 115.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 权 专 有 侵 权 必 究
举 报 电 话: (010)68533533

京 西 工 商 广 临 字 0405048 号

前　　言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们每个人的生活几乎都离不开各种各样的家用电器。冰箱、空调、洗衣机、电风扇、微波炉、电饭煲等等已经成为我们生活的必需品,家电产品的质量也成为我们大家关心和经常议论的话题。名牌产品深入人心,但是劣质产品也经常出现在市场上。不合格的家用电器产品严重影响了人们的日常生活,甚至有些危害到了人们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为此,积极宣传、实施家用电器技术标准,推进家用电器行业实行标准化生产,建立以技术标准为准绳生产、销售、使用、维修完善的体系,对提高家用电器产品质量,促进家用电器行业发展,保护消费者的利益显得非常重要。

我国是家用电器生产和出口大国,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特别是我国加入世贸组织后,家电行业面临极大挑战。与国外工业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家电行业起步较晚,技术水平还有待提高。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我们急需要做的是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创建名牌产品,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国家标准化工作积极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方针,家电行业的标准体系已与国际标准接轨,国家标准水平与国际标准相当,积极实施国家标准是提高产品质量、使产品具有国际市场竞争力的基本技术保障。

随着强制性产品认证和自愿认证制度在我国的实施,国家标准作为认证工作的依据,受到企业的重视,不认真执行标准的企业,不能通过认证的企业在市场竞争方面将处于明显的劣势。为帮助生产、经销、维修等企业更好地学习实施家用电器技术标准,以及社会各界了解家用电器标准,中国标准出版社组织编辑了《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以满足各方面的需求。《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这套汇编以产品类别分卷,分别收入了各个产品企业最常用的、最新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通用卷中收入了家电企业都要使用的基础标准和通用标准,相信对企业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及市场准入等方面很有帮助。

作为国家标准化主管部门,我们衷心希望所有家电企业都能重视标准、实施标准,提高产品质量,为我国家电行业的腾飞作出贡献。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高新技术部主任

刘霜秋

2003年12月

出版说明

本套汇编收集了截止到 2003 年 12 月底发布的家电行业常用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按产品类别分卷如下: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通用卷》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电动洗衣机卷》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电冰箱卷》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空调卷》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交流电风扇卷》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厨房器具卷》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清洁及整理器具卷》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热水器及取暖器具卷》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自动和模糊控制器卷》

本汇编为《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标准汇编 通用卷》,共收集有关国家标准 17 项,行业标准 1 项,按标准号顺序编排。

本汇编在使用时请读者注意以下几点:

1. 因为一些现行有效的 GB 4706 的特殊要求是与 GB 4706.1—1992 配套使用的,所以本汇编将 GB 4706.1—1992 一并收入。
2. 由于标准的时效性,本汇编所收的标准可能会被修订或重新制定,请读者使用时注意采用最新的有效版本。
3. 鉴于标准出版年代不尽相同,对于其中的量和单位不统一之处及各标准格式不一致之处未做改动。
4. 本汇编收集的标准的属性已在目录上标明(强制或推荐),标准年代号用四位数字表示。鉴于部分标准是在清理整顿前出版的,现尚未修订,故正文部分仍保留原样。

本汇编可供家用电器的设计、生产、检测、认证以及使用部门的技术人员参考使用。

本汇编由中国标准出版社第四编辑室负责策划、选编。另外本汇编在资料收集、整理的过程中,得到有关领导的大力支持,马德军、罗虹等也提了许多宝贵建议,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编 者

2003 年 12 月

目 录

GB/T 191—2000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1
GB 1002—1996 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 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	9
GB/T 1019—1989 家用电器包装通则	19
GB 2099.1—1996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28
GB 4208—1993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	103
GB 4343.1—2003 电磁兼容 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类似器具的要求 第1部分:发射	133
GB 4706.1—1992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通用要求	181
GB 4706.1—199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266
GB/T 4942.2—1993 低压电器外壳防护等级	347
GB 5296.2—1999 消费品使用说明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使用说明	362
GB 8877—1988 家用电器安装、使用、检修安全要求	367
GB 15092.1—2000 器具开关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374
GB/T 15320—2001 节能产品评价导则	429
GB 16915.1—1997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的开关 第1部分:通用要求	434
GB 16915.2—2000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的开关 第2部分:特殊要求 第1节:电子开关	497
GB 16915.3—2000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的开关 第2部分:特殊要求 第2节:遥控开关(RCS)	520
GB 17465.1—1998 家用和类似用途的器具耦合器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530
QB/T 3901—1999 家用电器产品型号命名通则	626

注:本汇编收集的标准的属性已在本目录上标明(强制或推荐),标准年代号用四位数字表示。鉴于部分标准是在清理整顿前出版的,现尚未修订,故正文部分仍保留原样。

前　　言

本标准等效采用国际标准 ISO 780—1997《包装——搬运图示标志》。

包装标志标准是基础性标准,因此应尽可能与国际标准一致,以尽快适应国际贸易的需要。

相对于 GB 191—1990,本标准中有以下几点做了适当的修改;

1. 依据新的国际标准,将标志由原来的 12 个增加到 17 个,考虑到标准使用的方便性,将个别标志的使用方法在标准中加以说明。

2. 本标准主要包括标志图形、颜色、尺寸以及标志的使用方法。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GB 191—1990《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本标准由中国包装总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交通部标准计量研究所、全军包装工作办公室、中国出口商品包装研究所、机械部机械科学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锦、熊才启、郭宝华、李建华、黄雪。

本标准 1963 年 10 月首次发布,1973 年 9 月第一次修订,1985 年 6 月第二次修订,1990 年 12 月第三次修订。

ISO 前言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是各国国家标准化机构(ISO 成员团体)共同组织的世界性联合机构。国际标准的制订工作是由 ISO 各技术委员会进行的。每一成员团体都有权派代表参加其所关心课题的技术委员会。各政府性或非政府性的国际组织,凡与 ISO 有联系的,也都参加这项工作。有关电工标准化方面的内容,ISO 与国际电工委员会紧密合作。

技术委员会通过的国际标准,在 ISO 理事会采纳为国际标准以前,先分发给各成员团体征求意见。按 ISO 程序,至少应有 75% 成员团体投票通过。

ISO 780 国际标准是由 ISO/TC 122 包装技术委员会制订的。

此第四版取消和代替了第三版(ISO 780:1985),作了技术性修改。

本标准中的附录 A 只作为提示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191—2000
eqv ISO 780:1997

代替 GB 191—1990

Packaging—Pictorial marking for handling of goods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包装储运图示标志的名称、图形、尺寸、颜色及使用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各种货物的运输包装。

2 标志的名称和图形

图示标志共 17 种，其名称和图形如表 1 所示。

3 标志的尺寸和颜色

3.1 标志的尺寸

标志尺寸一般分为 4 种，见表 2。

如遇特大或特小的运输包装件，标志的尺寸可以比表 2 的规定适当扩大或缩小。

3.2 标志的颜色

标志颜色应为黑色。

如果包装的颜色使得黑色标志显得不清晰，则应在印刷面上用适当的对比色，最好以白色作为图示标志的底色。

应避免采用易于同危险品标志相混淆的颜色。除非另有规定，一般应避免采用红色、橙色或黄色。

4 标志的使用方法

4.1 标志的打印

可采用印刷、粘贴、拴挂、钉附及喷涂等方法打印标志。印刷时，外框线及标志名称都要印上；喷涂时，外框线及标志名称可以省略。

4.2 标志的数目和位置

4.2.1 一个包装件上使用相同标志的数目，应根据包装件的尺寸和形状决定。

4.2.2 标志在各种包装件上的粘贴位置：

- a) 箱类包装：位于包装端面或侧面；
- b) 袋类包装：位于包装明显处；
- c) 桶类包装：位于桶身或桶盖；
- d) 集装单元货物：应位于四个侧面。

4.2.3 下列标志的使用应按如下规定：

- a) 标志 1“易碎物品”应标在包装件所有四个侧面的左上角处（见表 1 标志 1 的使用示例）。
- b) 标志 3“向上”应标在与标志 1 相同的位置上（见表 1 中标志 3 示例 a 所示）。当标志 1 和标志 3 同时使用时，标志 3 应更接近包装箱角（见表 1 标志 3 示例 b 所示）。

c) 标志 7“重心”应尽可能标在包装件所有六个面的重心位置上,否则至少也应标在包装件四个侧、端面的重心位置上(见表 1 标志 7 的使用示例)。

d) 标志 11“由此夹起”

1) 只能用于可夹持的包装件。

2) 标志应标在包装件的两个相对面上,以确保作业时标志在叉车司机的视线范围内。

e) 标志 16“由此吊起”至少贴在包装件的两个相对面上(见表 1 标志 16 的使用示例)。

表 1 标志名称和图形

序号	标志名称	标志图形	含义	备注/示例
1	易碎物品		运输包装件内装易碎品,因此搬运时应小心轻放	见 4.2.3a)。 使用示例:
2	禁用手钩		搬运运输包装件时禁用手钩	
3	向上		表明运输包装件的正确位置是竖直向上	见 4.2.3b)。 使用示例:

表 1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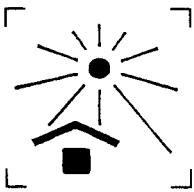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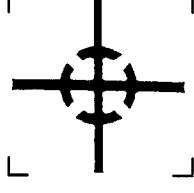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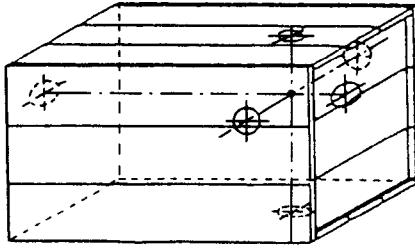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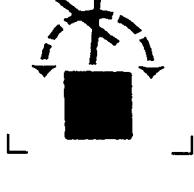
序号	标志名称	标志图形	含义	备注/示例
4	怕晒		表明运输包装件不能直接照晒	
5	怕辐射		包装物品一旦受辐射便会完全变质或损坏	
6	怕雨		包装件怕雨淋	
7	重心		表明一个单元货物的重心 见 4.2.3c)。 使用示例:	<p>见 4.2.3c)。</p> <p>使用示例:</p>  <p>本标志应标在实际的重心位置上</p>
8	禁止翻滚		不能翻滚运输包装	

表 1 (续)

序号	标志名称	标志图形	含义	备注/示例
9	此面禁用手推车		搬运货物时此面禁放手推车	
10	禁用叉车		不能用升降叉车搬运的包装件	
11	由此夹起		表明装运货物时夹钳放置的位置 见 4.2.3d)	
12	此处不能卡夹		表明装卸货物时此处不能用夹钳夹持	
13	堆码重量极限		表明该运输包装件所能承受的最大重量极限	
14	堆码层数极限		相同包装的最大堆码层数, n 表示层数极限	

表 1 (完)

序号	标志名称	标志图形	含义	备注/示例
15	禁止堆码		该包装件不能堆码 并且其上也不能放 置其他负载	
16	由此吊起		起吊货物时挂链条 的位置	见 4.2.3e)。 使用示例：
17	温度极限		表明运输包装件应 该保持的温度极限	 a) b)

表 2 标志尺寸

mm

序号	尺寸	长	宽
1		70	50
2		140	100
3		210	150
4		280	200

GB 191—2000《包装储运图示标志》第1号修改单

本修改单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2002年5月28日以国标委工交函[2002]22号文批准，自2002年8月1日起实施。

标准名称：GB 191—2000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该强制性国家标准修改为推荐性国家标准，其编号和名称如下：

GB/T 191—2000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前　　言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工作组自 1991 年成立以来,即从事对 GB 1002—80《单相插头插座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标准的修订工作。经过工作组反复讨论及全国电器附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92 年年会审查,形成了 GB 1002《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的报批稿(92 年)。后来又根据 94 年 3 月北京插头插座座谈会精神,对 GB 1002(报批稿)中量规内容作了进一步修改,形成了本标准。

根据目前世界各国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的型式尺寸尚未统一的现状,修订 GB 1002—80 标准的原则是保持我国自 60 年代以来统一沿用的扁型插头插座系统不变,同时考虑到不同渠道进口的家用电器有一些是带有圆插销插头这一实际情况,在本标准中,特别增加了 10A 圆扁双用插座。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即取代了 GB 1002—80《单相插头插座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标准。与原标准的主要差异是,在本标准中,a. 不包括 50 V 以下插头插座;b. 将原标准中 15 A 插头插座改为 16 A 插头插座,与国际标准电流等级吻合;c. 增加 10 A 圆扁双用插座;d. 增加插头插座量规。

本标准只规定了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其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应符合 GB 2099.1—1996《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本标准由全国电器附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国家标准修订组起草。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机械工业部广州电器科学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古其祥、孙万能、张弘、罗怀平、陈纪洲、王悦、梁怀成。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 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

GB 1002—1996

Single phase plugs and socket-outlets
for household and similar purposes
Types, basic parameters and dimensions

代替 GB 1002—80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的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

本标准适用于一般家庭和类似家庭环境的场合使用的、交流频率为 50 Hz、额定电压为 250 V、额定电流不超过 16 A 的单相插头和固定或可移动插座。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 10964—89 电器附件、控制器和保护器 术语

GB 2099.1—1996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GB 1184—80 形状和位置公差 未注公差的规定

3 术语

GB 10964 和 GB 2099.1 中的术语适用于本标准。

4 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

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的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应符合 GB 2099.1 的规定。

5 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

5.1 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分为两极无接地和两极带接地两种基本型式。

可有如开关等其他功能,但应配合得当,不得影响单相插头插座基本功能和安全。

5.2 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的形式、基本参数和尺寸应符合表 1 和图 1~图 7 的规定。检验用的量规应符合图 8~图 19 的规定,粗糙度全部为 $\nabla^{0.8}$,硬度为 HRC58~62,其平行度、垂直度、对称度等形位公差应为 GB 1184 中规定公差 7 级。

5.3 插头的外形不作规定,插销到插头边缘的距离应不小于 6.5 mm。

表 1

mm

基本参数		主要尺寸															
类别	额定电流 A	插头插销								插座插孔						对应图号	
		t	公差	b	公差	e ₁	公差	e ₂	公差	T	公差	B	公差	R	公差	插头	插座
两极	6 ¹⁾	1.5	0 -0.10	6.4	0 -0.22	16	±0.35	—	—	—	—	—	—	—	—	1	—
	10	1.5	0 -0.10	6.4	0 -0.22	16	±0.35	—	—	2.0	+0.14 0	7.3	+0.22 0	—	—	1	2
两极带接地	6 ¹⁾	1.5	0 -0.10	6.4	0 -0.22	18	±0.35	21	±0.42	—	—	—	—	—	—	3	—
	10	1.5	0 -0.10	6.4	0 -0.22	18	±0.35	21	±0.42	2.0	+0.14 0	7.3	+0.22 0	—	—	3	4
	16	1.8	0 -0.10	8.1	0 -0.22	18	±0.35	21	±0.42	2.4	+0.14 0	9.0	+0.22 0	—	—	5	6
两极双用	10	—	—	—	—	—	—	—	—	2.0	+0.14 0	7.3	+0.22 0	2.8	+0.14 0	—	7

1) 仅作不可拆线插头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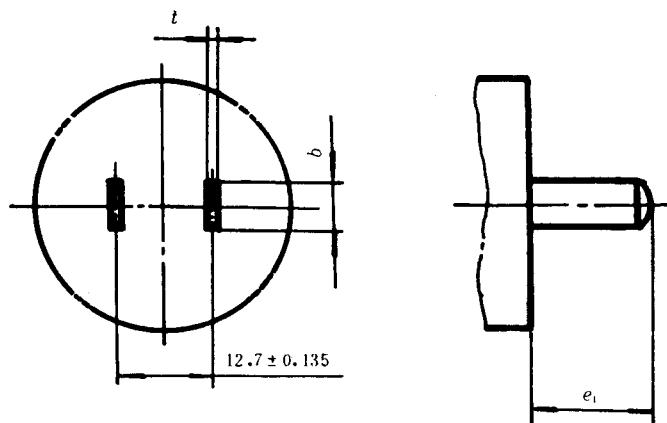


图 1 6A, 10A 两极插头